

新竹市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14 時

貳、地點：本府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高市長虹安

肆、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簿

紀錄：姜欣妤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案號	決議之應辦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列管意見
111-2-1	建議將新竹市政府各局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性別比例概況表格呈現，並分為 A 表(達到任一性別三分之一)及 B 表(未達到任一性別三分之一)，表格詳細列出委員會期程、未達到理由及什麼時候可達標。	已依委員建議將本府各局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性別比例概況表格分 A 表及 B 表詳述委員會期程、未達標理由及可達標的時間。	社會處	解除列管
111-2-2	請秘書單位(社會處)邀請專家學者討論新竹市性別主流化的實施計畫內容，請社會處邀請委員進行修正計畫討論。	業於 112 年 3 月 1 日召開新竹市政府各機關推動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2-114 年)(草案)討論會議，並於 4 月 21 日將修正計畫寄給委員檢閱，計畫簽核中。	社會處	持續列管
111-2-3	112 年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請秘書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	本府依委員建議將 112 年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中「需求分析」，修正為最新年度「111 年新竹市婦女生活狀況及福利需求調查」結論，另增加依婦女生命週期服務規劃內容，並在 4 月 17 日新竹市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	社會處	持續列管

案號	決議之應辦事項	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列管意見
		第1次人口、婚姻與家庭/權益、決策與影響力分工小組請勞工處增列新住民職業訓練辦理場次及針對人口販運業務請社會處及教育處加強宣導場次，已函請相關局處增列場次，後續將修正計畫後將於下次委員會報請備查。		
111-2-4	新竹市政府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工作計畫名稱及內容，請秘書單位以委員意見增修。	本府性別人才資料庫工作計畫業於112年2月4日修正，人才條件列入性別主流化領域專長的專家學者，另在第七條消極資格中納入新增違反跟蹤騷擾防制法。	社會處	解除列管

(一)案號：111-2-1：

1、蔡委員蕙婷：案號111-2-1，謝謝社會處整理清楚表格呈現，想詢問後續有無追蹤機制？

社會處回應：有關新竹市政府各局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性別比例概況表格，爾後在每次委員會都會呈現，並持續追蹤各委員會達標情形。

2、何委員碧珍：案號111-2-1，提醒新竹市政府各局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之任務編組委員會性別比例概況A表中，還有35個委員會未將三分之一性別比例納入設置要點中，期待未來有更多的局處納入設置要點；另請A表的委員會後續在改選時仍保持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在B表中有二個委員會在今年就可以達標，期待市府慢慢進展符合委員任一性別達三分之一比例。

主席裁示：均解除列管，惟後續持續追蹤委員會性別比例情形。

柒、報告案

報告案一：有關本府「111年度新竹市政府性別預算執行情形總表」成果，報請備查。(報告單位：社會處)

何委員碧珍：1. 去年有10個局處未編列性別預算，所以就無性別預算執行數，不知這10個局處112年是否有編列。

2. 消防局有編列預算15千元，但未有性別預算的執行數。

3. 教育處及衛生局執行數比率分別為80.25%及56.87%，想了解原因。

教育處回應：總表所呈現的性別預算執行數現無法看到細項，將於會後補給委員參考(如附件1)。

衛生局回應：此為各科室的經費編列，會後查看細項內容，主要原因為去年疫情關係影響執行率(如附件1)。

消防局回應：消防局有性別預算執行數，應是填報上資料誤植，亦有辦理性別意識培力教育訓練。

蔡委員蕙婷：1. 建議下次會議補上年度比較。

2. 很多局處未編列性別預算，不知112年是否有編列相關的性別預算；另是否為訓練不足導致未編列性別預算項目，而訓練部份不知是否由主計處主政辦理。

主席裁示：1. 本案請於下次會議補充說明辦理情形。

2. 請相關局處再把性別預算的資料，於會後提供給各委員參考(如附件1)。

3. 請各局處將111年度新竹市政府性別預算執行情形總表重新盤點，未編列預算及執行率需加上原因說明。

報告案二：有關本府「新竹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推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年度成果辦理情形，報請備查。(報告單位：社會處)

蔡委員蕙婷：111年度成果「五、優先編列性別預算」中，關鍵績效指標為年度性別預算編列及其比重年度增加數，未見年度比較。

社會處回應：業務單位會再將性別預算年度的增加數補充至成果報告中。

主席裁示：本案同意備查，並請增加年度性別預算增加數。

報告案三：有關本府「新竹市政府111年婦女福利與權益施政計畫推展成果報告」，報請備查。(報告單位：社會處)

何委員碧珍：針對績效衡量標準，有幾個地方想請教：

1. 在施政目標一、提供多元友善福利服務，在辦理婦女館方案服

務場次，婦女館本預計的活動場次為150場次，但實際執行是68場次，績效執行率僅59%，請說明原因。

2. 在哺集乳室、母乳哺育宣導及婦女癌症篩檢等，辦理「母乳支持團體暨無菸家庭」課程場次本預計辦理47場次，但實際執行辦理23場次，執行率85%，請說明原因。

3. 在新住民福利服務，資訊支持服務上本設定1,000人次，但實際執行達到1萬3,800人次成效驚人，想了解原因為何。另詢問資訊支持服務內容，是透過LINE或電話來提供資訊服務嗎？

社會處回應：111年因疫情嚴竣婦女館為關館的狀態，包括委託案課程皆無法執行，所以改採線上課程方式因應辦理，惟仍無法達成當初衡量標準的場次。

在新住民福利服務資訊支持服務，主要原設定之服務人次為發放新住民服務的年刊為1,000本，而在111年度因為疫情關係，我們課程調整採線上及網站上資訊發送方式，因此採計網頁瀏覽及互動的次數。

衛生局回應：去年因疫情關係影響，在哺集乳室、母乳哺育宣傳我們都有在母嬰親善醫院、產後護理之家及衛生局辦理，而疫情期間醫護人員需防疫，致無法百分之百達成；癌症篩檢亦同，疫情警戒期間民眾也會擔心感染的問題，降低前往醫院癌症篩檢意願，今年度將努力達成績效衡量標準。

主席裁示：本案同意備查，並請在報告中敘明資訊支持服務人數增加的原因。

捌、分工小組報告(略)：

玖、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略)：

一、委員詢問及建議：

(一)陳委員伯昂：

在工作報告第20頁性別平等推動成果，性別業務人力編制，新竹市政府各局處都有編制人力，但在性別平等委員會分工小組沒有每個局處都參加，建議現在沒有在分工小組的局處未來可以納入分工小組參與討論。像交通處及城市行銷處非常重要，假設辦理本市彩虹地景，就需要交通處及城市行銷處的協助。

在工作報告第31頁，警察局未來工作重點為婦女安全工作教育訓練，在第一線服務看到同性伴侶的親密暴力是增加的，希望警察局在同性親密暴力能多加著墨。

社會處回應：目前各局處都有性別平等業務連絡人，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各局處尚未進入性別平等委員會分工小組的情況，已建議各分工小組依議題需要，若涉及跨局處議題，可邀請相關局處列席表示意見及配合辦理。

警察局回應：有關委員建議，本局依規辦理，於 TIPVDA2.0 講習中加強教育訓練。

(二)蔡委員蕙婷：

在工作報告第 21 頁三、CEDAW 辦理情形的部份，實際參訓人員為 40 人，但在 109-112 年本府參訓人數需達機關人數 394 人，想詢問市府在 112 年有無相關課程的規劃，如何增加實際人數的參與度。

社會處回應：111 年教育訓練成果，依據考核指標規定列出必須參與的目標人數，將持續請各局處積極參與，以符合指標規定。

(三)葉委員致芬：

在工作報告第 39 頁，三、建構性別平等友善環境 2，藥物濫用宣傳，想了解此業務跟性別平等的關聯性，性別平等是如何影響宣導的成效及執行方式。

衛生局回應：此宣導主是到校園、社區及監所，宣傳內容是有涵蓋跟性別平等有關的課程，詳細課程內容將於會後再提供給委員。

(四)秦委員委員：

在毒品犯罪上女性人數是非常高的，因女性容易受到毒品的控制、支配或性剝削，所以在藥物濫用宣傳，確實與性別平等有相關，我們也發現在 9 成的女性毒品吸食者曾受到家暴狀況，確實需做相關的宣傳。

主席裁示：請衛生局針對藥物濫用宣傳課程內容，會後提供給委員補充資料(如附件 2)。

拾、專題報告(略)：

專題報告一：本府民政處推動新住民業務(報告人：民政處戶政科黃筱君科長)。

專題報告二：實現性別平等永續發展策略-新竹市政府女性參與決策情形-以薦任主管及簡任官為例(報告人：人事處陳建宏處長)。

何委員碧珍：謝謝人事處陳建宏處長的報告，在「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考核指標中僅看到「縣(市)政府及所屬一級機關女性簡任非主管比例」，需更加重視薦任女性主管女性係數，並強化簡任官女性參與。新竹市長年落後中央及其他縣市的平均值，建議找出其中的關鍵性，薦任的女性主管比例無法提升的困難原因，是否因異動或不能久任。

秦委員季芳：為了讓新住民能融入社會，我們更需重視新住民本身的母語能被保存並辦理相關活動，讓新住民子女對新住民母親感到光榮感，認同媽媽是新住民，使新住民的多元性及特殊性文化能被保存及重視。

陳委員鑾枚：1.我自己本身是新住民，提醒東南亞國家不是第三世界。
2.市府辦理 112 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課程辦理建議需更創新，有些課程已經不符合現在社會情境，建議變更。
3.有關提及辦理性別平等課程，課程對象除新住民，建議授課對象需包括新住民配偶的家庭成員。

蔡委員蕙婷：有關生活適應輔導班的課程欠缺多元性，建議增列性別平等、人身安全、就業準備及婚姻關係維繫課程。

陳委員伯昂：外籍配偶在台灣仍為少數，而同性伴侶的外籍配偶更屬少數，目前生活適應輔導班課程規劃以女性為主，不知未來有無針對多元性別家庭的新住民伴侶設計課程，因應現在同婚通過，在台灣有許多同性婚姻家庭，若僅辦理女性為主的課程，會使同性伴侶參與生活適應輔導班有難以融入之情形，參與感降低，未來希望對多元性別家庭有相關的著墨。

拾壹、提案討論：

案由一：建請文化局針對2024年新竹市美術館展覽活動規劃關於多元性別議題為主題，保障多元性別權益。(提案人：陳委員伯昂)

文化局回應：

1. 新竹市美術館自2016年轉型為當代藝術展覽空間，策劃豐富主題展，探討多元議題，有關多元性別議題之內容亦曾於展覽中呈現。
2. 新竹市美術館2024年策展主軸，經由111年8月18日「跨域藝術協作共創營」已有初步討論結果，明年度展覽刻正籌備中，將納入委員意見作為參考，實際展覽主軸及方向，感謝委員的建議，提供合作單位的資訊。

主席裁示：謝謝委員的意見。

拾貳、臨時動議：

案由一：市府 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訪視輔導計畫實地訪評榮獲行政院第 21 屆金馨獎甲等佳績，給予同仁獎勵，建請針對有功同仁辦理敘獎(提案人：何委員碧珍)。

社會處回應：本府業於本(112)年 5 月 16 日收到中央來函，本府榮獲行政院第 21 屆金馨獎甲等，業務單位後續將辦理敘獎事宜。

案由二：建議各局處提出一個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的具體措施，就各局處目前業務裡重要的性別落差，突顯有性別刻板印象的情況，列為年度重點工作，並規劃相應的宣傳及措施等。建議各局處可提到分工小組討論，以深化各局處在消除性別刻板印象政策措施之規劃(提案人：何委員碧珍)。

主席裁示：請各局處提出消除刻板印象的具體作為，並於下次委員會報告。

拾參、主席綜合裁示：

謝謝各位委員的參與，提供寶貴的建議，新竹市政府努力推動跨局處合作，也推展許多性別友善及多元族群相關的政策及措施，未來我們持續為多元族群及新住民提供適合的服務或方案。另外在性別平等的課題上，我們關注每一個族群，努力在每個課題見微知著，保障不同族群的權益，推展性別平等政策，謝謝各位委員，謝謝每個同仁的辛苦努力。

拾肆、散會：15 時 38 分